

书文过眼

从敏锐的发现到灵魂的塑造

炎炎夏日,读到了“鲁十七”几位同学的作品,我的心情既惊喜又有所不满。惊喜的是,几位同学的作品在艺术上相对都比较成熟,内容上大都关注了当前人们物质、精神生活的深刻变化。不满的是,我看到有些作品大都停留在对现实生活和社会问题的表层的揭示上,这种真实虽不深刻之处,却缺乏一种鲜明的执著的精神高度做基础,或者说缺乏一种对正面精神价值和理想人生的诗性肯定。一些作品总是低回于凄凉与无奈,有一定的批判力度,但总感到精神上缺少点什么。我不是在这里提倡某种廉价的乐观和虚浮的主旋律,或硬要添加一点点亮色,但我认为,要深化作品的感染力,我们还是需要有一种呼唤爱、引向善、看取光明的希望之光,一种争取人的合理生存与全面发展的激情和追求。这不是空喊,而是驱动我们关注社会人生的动力。

下面就这几位同学的具体作品谈谈意见。先谈申赋渔的两个短篇《放生》《杀猫人》。比较有趣的是,这次读到的作品中有4篇是与动物有关的,申赋渔的这两篇作品尤其如此。准确地说,《放生》和《杀猫人》应该看做是系列小说,两篇小说的主人公都是由农村进入都市的一个知识分子朱子安。

在《放生》中,朱子安作为一个大学老师,应该是一个灵魂塑造者的形象,但他自己的灵魂却出了麻烦,丧失了独立性,得了“无名之病”,于是想通过放生为自己祈福,谁知刚刚放生的鱼竟被渔民打了去,他不堪心灵的重负,晕倒在讲台上。这个作品的巧妙之处在于朱子安的心灵找寻过程。他原本以为找到了传统的方式就可以疗救自己的心病,却即刻被利欲熏心的生活打碎,陷入一种无疾却又病入膏肓的情状。

在《杀猫人》中,朱子安乡下的父亲带来给他治病的方子,得之于同乡的阴阳先生。这个阴阳先生已是80多岁的老人了,原本在北京的一所大学教书。回来之后,他就一直在家读书写字。村里

人对他十分敬重,平时要问个吉凶祸福,都去找他。他给朱子安的药方是:“养猫一只。猫通灵,可辟邪。老猫最好。寻松林一片。每日辰时于林中打坐。松树不少于一百单八棵。”父亲从乡下带来专门为治病的老猫,却被朱子安弄丢了,于是他天天在校园里找猫。这个过程中,他被人误当成一个杀猫的变态狂,他的病无以复加。直到最后,才有人发现,杀猫人竟然是持枪抢银行的人。这个小说中,还出现了真实生活中的通缉令图片,不知有无必要?另外,小说末尾重心的突然转变让人不置可否。总的说来,作者对朱子安的刻画惟妙惟肖,能把握这个正直而无奈的人物的精神世界。缺点是虚与实的关系还应有更好的处理。

钱玉贵的《尘世欢歌》,叙事比较宏阔,有强烈的现实感和生活气,能深入到人的灵魂的搏斗和道德的拷问中,涉及金钱与人心、利欲与良知的对决。作品有对厂矿企业运营和其中的人事纠纷、利益算盘的描写,也有对社会各个生活层面较为深入的揭示,堪称一曲当下的尘世悲欢之歌。小说对于杨浦这个人物的塑造是比较成功的,他想坚守自己的理想和底线,却在现实生活中遭遇了种种挫折和难堪,比如他自己生活的窘迫、家庭地位的堪忧,使他在利与义之间、在尊严与实惠之间的抉择变得复杂。可以说,杨浦的生存困境、内心矛盾,正是当下许多人共有的困境,具有一定的普遍性。

小说有许多来自生活的精彩之笔。“同学会文化”在叙旧幌子下显现出攀比和势利。刘大鸣延揽杨浦的设计,林义强引导杨浦陷入了专家作伪案,以及矿上老书记对杨浦的殷切厚望等等,各股力量都在拉他,都写得入情入理,有叙述的伦理与逻辑力。但小说也有不少令人质疑之处,比如杨浦突然因为一个大学时曾经暗恋过自己的女同学柳眉而背叛了自己的妻子。他原本并不十分喜欢柳眉,却因柳眉现在由于事业成

功而散溢出的某种魅力而生情,而迷乱,写来分寸感失当。末尾,在自己当上了马山矿董事长之后便向她发出了邀请,只为兑现自己的诺言,不免轻浮。这样的结局让人对杨浦坚守的意义都产生了怀疑。其他如妻子小兰因购房的反常之举,不但拆报,而且离婚,过头了。柳眉洗澡色诱杨浦十分落套。中间穿插矿难爆发,很戏剧化,让人想起“十七年文学”的某些老写法。杨浦因作伪事转而求救于刘大鸣,因而被戏弄,这一笔损伤了人物。是否可以考虑将小说的重心集中一些,不要太散?

雪归的两个短篇《饥者饕餮》与《蚀心草》,本质上属于底层写作,写小人物的孤独无助,以及周围极为冷漠、没有目标的生活。这很容易让人想起某些批判现实主义的作品。《饥者饕餮》有如一则寓言,其中没心没肺自相残杀的低贱鱼种麦穗子、胃口惊人的畸形人陆马,以及金铃子的扑朔迷离,都使陆马的生活无限凄凉无助。主人公陆马始终生活在孤独之中,更生活在对食物和性的饥渴之中。他希望有人能填满他曾经永远无法满足的胃口,却永远不可能实现。他的胃口越好,他的身体越消瘦。他所在的厂子的厂长侄子随意地殴打他、侮辱他,他也忍气吞声。而最后,在一个不正经的小发廊的风尘女子身上,他找到了片刻的满足或麻木。这个作品对底层的隐喻式表达是值得肯定的,但小说的封闭式结构不能让人满意。

《蚀心草》仍然是底层叙事,兢兢业业工作的桑青,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和基本的工作保障,永远被看做“临时工”。周围也是冷漠的眼神、闭口不言的回避。这样的人即使牺牲了,甚至连悼词中都没有他们的名字,因为他们不是正式员工,一切的伤害就像是传说中的蚀心草一样。最后,桑青为了保卫自己的尊严,决定辞职。这篇作品比之《饥者饕餮》的立意要高远了许多。

祝红蕾的《金波的星期九》,让我想到张爱玲的《沉香屑 第一炉香》,都写

了一个美丽的年轻女子的堕落。张爱玲作品中的葛薇龙是因着自己的某种虚荣,而祝红蕾作品中的豆蔻却是为了挣钱供自己的男友上研究生。男友研究生毕业后却嫌弃她,抛弃了她,她成为一个风月场中卖欢的女子。面对单纯的大二学生金波的爱,她只能“荒唐地笑,说她不知道自己的感情”。这部作品的结局比较好,留有空间,金波会不会像豆蔻前男友一样伤害豆蔻?可能会,但也许不会,他一直想让豆蔻放弃那种在灯红酒绿和男人的亵渎中生存的方式,他希望豆蔻的人生是另外一种样子,一种阳光的、明亮的样子。小说的缺憾在于对星期九酒吧生活的描写过多而对人物的心理揭示不足,深度不足。

祝红蕾的另一短篇《广福杀狗》,写一条聪明绝顶的狗因为新来的女主人背叛了自己的男主人,所以就以自己的方式进行反抗,男主人万般无奈之下只能强忍内心的悲痛将狗杀死。终于男主人也做了爸爸,要给自己的孩子取名,他将儿子的名字取成了死去的狗的名字——“虎子”。这部作品非常打动人,比如文中对通人性的狗的描写甚至超过一些作家对人的塑造。但是,这样一部作品的落脚点到底是什么?是对人性的批判?还是什么?

看了这些作品,我觉得同学们都有对生活的敏锐发现,但到把这些林林总总的发现转化为对人物的魂灵的塑造、对人生意象的抒发,还有一段距离。福克纳说,“诗人和作家的特殊光荣就是去鼓舞人的斗志,使人记住过去曾经有过的光荣——他曾有过的勇气、荣誉、希望、自尊、同情、怜悯与牺牲精神——以达到不朽。诗人的声音不应只是人类的记录,而应是帮助人类永存并获得胜利的支柱和栋梁”。所以,优秀的作家必定要站在人类的立场上,超越个人、超越时代,惟其如此,方能创作出真正伟大的作品。当然,这些作品中的不足,也是当前文坛许多作家作品共有的通病和薄弱之处。

“鲁十七”学员代表毕业感言

蔡楠:

我们最重要的是收获了文学的馈赠。许多优秀专家学者的授课,以及辅导老师切中要害的批评,让我们收获了最直接最显著的进步。来鲁院之前,我是一名基层税务人员,总是在税务和文学之间徘徊,总是在取舍之间彷徨。当我离开了那种种琐碎和喧嚣,经历了这4个月的学习洗礼之后,我的心安静了、澄明了。我明白了我的需要。在鲁院期间创作和发表的7万字作品里,我发现了一种新的可能,一个新的天空为我打开了,我为自己重新设定了人生之路。我要吸收营养、突破自己、坚定信心,在文学之路上走下去,并走出自己的风格。



“鲁十七”是激烈的、浪漫的,“鲁十七”是有内涵、有深度的,“鲁十七”更是知道感恩的。我们会用感恩之心回报大家对我们的培养和教育。即使将来我们回到各自的岗位,回到各自的省份,这种感恩也会伴我们一直到永远。我们要用真情对待真情。同学情、师生情,甚至对鲁院的一草一木一桌一椅的眷恋之情都是真挚的。

齐帆:

我们用生命中共同的一生去怀想与品味的鲁院时光——离心最近的生活,白银般的4个月。其实,还没离开,就已经开始怀念。



鲁院的好,是需要用心去体悟的。鲁院的时光诗韵、纯粹,犹如世外桃源,让人感觉每一次的呼吸都沾着文学的清香。在这里,没有了世俗的喧嚣,所听、所讲、所看、所做的,基本都与文学艺术有关——这样的奢侈只有在鲁院可以享受。它营造的氛围,更接近于人性本真的一面,带来了身心最大的自由。时光一下子变得绵长而温润,如泥土一样,呈现着质朴、纯粹的一面。大家褪去成人坚硬的外壳,打开柔软的内心,开始用一种纯真交流。

鲁院是一个适合让文学、思想、心灵与梦想交融的地方。在4个月的学习生活中,我们带着一颗自由的心去学习、体验、交流与生活,收获了艺术文化迷人的章节,使境界在每一天的潜移默化中得以提升,并与同学结下了真挚的友谊。

格绒追美:

我非常珍惜这4个月的鲁院学习时光。没有焦虑,享受寂寞和孤独,用心聆听每堂讲座,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种活动。上课之余,大量阅读书籍,整理、修改了《在雪山和城市的边缘行走》和《青藏时光》两部书稿。这两本书分别作为“康巴作家群书系”和“巴金文学院签约作家书系”将在年内出版。



4个月的学习虽然不能解决自己在文学创作上的所有困惑,但是鲁院给予了方向和力量,给予了方法和智慧,更给予了无限的爱和希望。它廓清了我的许多模糊认识,提升了我对文学的认识,打开了自己的眼界和心界,让我把文学放在更大的视野和坐标上重新思考和谋划。

就要离开鲁院了,心中波涛汹涌而又静水深流,情感炽烈漫而又舒缓自在。鲁院,一个我会终生回望的文学殿堂,一个亲切的家园。我还想说,鲁院不仅仅是现实的鲁院更是精神的鲁院,鲁院的光芒将会永远驻留心间,长伴人生,并注入我的文字中,撒播到读者的心中……

鱼禾:

鲁院给予的这一段特殊时光,它沉甸甸的,有时候令人难以承受。我们是否来晚了,我不确定。但是我相信,有过这么一种雕琢,我们的轮廓会变得更清晰。



分别在即,总会觉得相聚的时间流逝得太快,似乎许多事还没有来得及说,许多话还没有来得及说,就该走了。这种遗憾,其实在每一次用心之后,都会有。你动过真,才会觉得,你获得过的相聚还不够。没关系,我相信这“相聚”会以另外的方式延续。

写作的人,终究还是需要更多的孤独,需要安静与沉潜,需要不时地澄清自己。感谢鲁院,它提供了这样一个别开生面的空间,让我们在世事庸碌之中停顿下来,有机会来静观自我。我相信,有过这么一种停顿,再行走,也会有些不一样了。这是一份沉甸甸的馈赠,我们会永远地保留着。



我思我写

我思我写

一个人的阵地

“然而,自由,然而,你的旗帜,虽破,却依旧飘扬,似雷霆暴雨,迎风激荡。”我高声朗诵着拜伦那富有英雄气息的诗歌,天马行空地写到如今。

沿着我的军旅小说创作之路追寻,从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中老一辈革命军人的峥嵘岁月到社会主义建设里新一代军人的时代风采,你会寻到别样的英雄主义浪漫情怀。

也许每个作家都有双面人生,至少我是。一个是平淡生活的我,一个是激情写作的我。记者曾对我说,你的作品给人的感觉像出自一个成熟的男性作家之手,充满了阳刚粗犷的味道,可本人却看似温婉。这就对了,我想作家首先是生活中的人,然后才是写作中的人。在我创作过程中,宛如天苍苍、野茫茫,金戈铁马掠过字里行间。我仿佛听见“东方红,太阳升”的歌声,把自己听得热泪盈眶。我仿佛看见正步走过天安门广场的三军方队,看得我激动不已、热血沸腾。当黄河大合唱的涛声由远而近整个淹没我的时候,我正高举着军旗在战场上冲锋陷阵。忽而我看见千军万马中走来一名女兵,穿着打着补丁的军装,梳着麻花辫,扎着红头绳,漂漂亮亮,水灵水灵。我曾经那样幻想,那是我吗?那是你吗?

我又冲进枪林,从盒子炮、三八大盖写到汤姆逊冲锋枪。在我的小说《对峙》里,枪的精准度才见分晓。四战四平早已在我的大脑滚了千遍万遍。特别是四平攻坚战,震撼!林彪和陈明仁,一个

攻一个守,两人乃是黄埔军校师兄弟。陈明仁不惧林彪,林彪当然也是有备而来。这样一个战场摆开了,怎么打?是何等的恢弘与惨烈!一万字的短篇幅是无法承载这场战争之重的。我早就想写狙击手的事,写枪对我来说轻车熟路。于是,这两个狙击手走进了我的小说,也就走进了四平的战场。好了,大的战争“四平攻坚战”和小人物“狙击手”就像大桥合拢,浑然天成。就这样,《对峙》从枪林弹雨中走进了《解放军文艺》创刊60周年纪念专号。

我是1988年结的婚,是相当的“裸婚”——上无片瓦,下无插针之地。

丈夫是位军人,他相当于例行公事般出席了简单的婚礼,然后匆忙地回部队继续立正稍息。

婚后他留给我的不是一个家,而是一个空白。我到现在也没弄明白,我怎么就选择了这样的婚姻?大概是无知,才勇往直前。

我感谢“流窜”部队的那些时光,

感知“老兵事多,新兵信多”的趣事,感悟抗洪抢险、野营拉练出发的号角,这些都汇成了我创作的源泉。无论我住过怎样的高楼大厦,梦里永远走不出那片军营的趟房,各连队的布局有些军营似的风格。东西两趟平房住兵,一溜的大通铺,熄灯号过后,炕沿边枕着已睡的枕头。北边一趟房是水房、饭堂和仓库,南面挨着营区大道,道的两旁开着红艳艳的串红。这样中间就形成一个院子,每天打扫得“一尘不染”。而在这时,窗下花池子里的梅花,也开得正艳。在我记

忆中,院子里常年立着一匹木马,由军绿色的造革布包裹着,里面裹的是发白的海绵。从我第一次探亲,它就立在那里和士兵们一起迎接我,就差开口叫嫂子了。那时我就见它已千疮百孔了,造革布漏洞的地方,就冒出了海绵。士兵们走到那,有事没事从那儿一跃而过,样子轻盈、矫健。水房也兼作为战士们冲凉的地方,因为水冰凉,士兵们一边嘶哈着,一边往脑袋、身上冲着凉水。我偶尔能“窥见”他们铜色而宽厚的脊背,清一色的小伙子,朝气蓬勃,不免让人赞叹而多看几眼。饭堂的馒头永远都发不起来,使劲一握就成了面疙瘩,能打死人。菜永远都是酸菜,冬天是酸白菜,夏天是酸大头菜。不见一块肉,用荤油炒的,带着哈喇味。每5个到10个人一堆,蹲在院子里,中间是个铝盆,盛菜,周围蹲一圈兵,手里端饭或拿馒头开吃,犹如风卷残云。枪库门永远都锁着,文书屁股上挂着老大串钥匙,其中就有枪库的钥匙。我記得阳光灿烂的日子,就打开枪库门,士兵们坐在太阳底下擦枪。

这样营区的小人物与大战争背景的碰撞,是革命人和浪漫爱情的碰撞,碰撞出了灵魂,小说便有了气宇轩昂的生命力。更令人欣慰的是,我的小说居然被影视剧导演所青睐。小说延伸到另一个我所不熟知的领域,收获的不仅仅是孤寂后的愉悦。

我想,我和我的军旅小说正走在路上……

发现同学们的长处,恰如其分地评价学员的作品,兴致勃勃地和我们打乒乓球。而郭艳老师,优雅、知性,连服饰都是那么有品位。她致力于女性文学研究,内心执著地坚守着一些高贵的品质。班主任陈涛老师,牺牲了太多的节假日陪伴学员,总是阳光灿烂地、尽可能地付出。我还记得赵兴红老师始终甜美的笑容,以及严谨的严迎春老师,偶尔露出的迎春花一般灿烂的笑容。

在鲁院的日子里,老师们的课程,给了我太多的触动。多年以来,我囿于一个较狭窄的空间写作,几乎没有多大的进步,而进入鲁院,我忽然像找着了航向的一叶小舟。我跟着老师悉心的指点,重读那些经典,真诚地听取同学们对我文字的善意批评。每一篇散文习作,于我来说,都是自己跟自己的灵魂对话,或是内心里的一场较量,我没法去虚伪装饰。而且,我一直以来都很喜欢冰心、朱自清等人的散文。许多人认为这一类散文已经过时了,听到这类观点,我便会激烈地与之争辩。我一直以

为,不应该用小说的方式写散文,我坚持用传统的甚至颇显老套的诉说与表达方式。可是后来,我多年以来形成的一些文学观点也在逐渐地改变,我知道,我终于开始摒弃一些陈见,并缓慢地成长。

常常地,从窗口看到天空中成群的鸽子带着鸽哨掠过。计文君说,这是北京的鸽子独有的风景。在南方,鸽子是不带鸽哨的。她几次邀我去她朝北的小屋看那两只辛勤搭窝的喜鹊,用灵活的手势和生动的语言向我描述,她表达能力之强总是让我羡慕。然而,每次都不凑巧,等她大声地唤了我去,受了些惊吓的喜鹊已飞离正在建设中的窝,用一种很警惕的眼光打量我们。

我还记得,结业那天,酒喝到一定程度后,同学们纷纷离席,去给老师或同学敬酒。我也被大家的情绪感染,站起来敬酒。现在回想起来,原来不会表达也是一种莫大的遗憾。

盛可以在院子里的龙爪槐下种了辣椒,她说要等吃完辣椒再离开学校,那一抹青葱的喜爱,在她眼眸里闪着亮光。这个写小说的女子,总有着她倔强坚韧的生命力。

而今,回望北方,回望鲁院,如回望梦中的家园。我想,若干年以后,我一定还会记得在鲁院的这种臻于童话般美好的学习生活,它将幽远深长地在我的人生之路上散发着清香,一如夏日里的七里香。

东庄西苑

梦中的家园

在鲁院学习的时光,实在是一段很舒心的日子,安静美好,仿佛多年以来,在心里叠积起来的折皱,被一一抹平,有了些微醺的喜悦。而眼中的岁月尘埃,也被一一拂拭,眼神变得更为洁净透亮。我想,这是大多数在鲁院学习过的人或多或少会拥有的生命体验吧。而那些互相之间表达过的,或不曾表达过的喜悦和欣赏,恍惚的或是明亮的,都在心底最柔的地方留下了深刻的印记。

而今再翻看有关鲁院的同學、博客,看到那些人名,触碰他们的文字,心里都会莫名疼痛。鲁院,于我来说,是生命中永恒的存在、永恒的念想。时光将像沙漏般,漏去许多的回忆,而鲁院在我心里,一直不会走远。

从俗世的生活中剥离开来,置身于一种近乎童话的氛围中,不能不说是一种莫大的幸福。说实在的,鲁院的师长对于我们这些学员,几乎算得上是宠爱了。白描副院长那时承受着病魔的考验,承受着巨大的压力,却总是微笑着走上讲台为我们授课。施战军老师总能